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佛山市南海区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一期)——桂城街道智能拍门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HJXMGL2003001

采购人：佛山市南海天益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合晋项目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3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5
其它文件或资料	68
附件 1: 密封袋封面格式	69
附件 2 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7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函

佛山市南海区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一期)--桂城街道智能拍门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合晋项目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5月30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JXMGL2003001

项目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一期)--桂城街道智能拍门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需求:

合同包1(佛山市南海区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一期)--桂城街道智能拍门改造项目):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最高限价(元)
佛山市南海区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一期)--桂城街道智能拍门改造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8,949,858.12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后18个月内完成安装与调试并整体验收合格。按采购人要求分批交付及安装,具体交货时间及数量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单位可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一月份财务会计报表。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承诺函》。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承诺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投标承诺函》);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

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资格审查期间在相关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5月10日至2023年5月16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30：00至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所（详细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港路8号行政服务中心大楼五楼）

获取方式：具体详见第六点“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300.00元，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年5月30日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所（详细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港路8号行政服务中心大楼五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必须凭银行出具的存款凭证获取招标文件，不接受现金。

购买采购文件账户信息：

开 户 名：合晋项目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佛山南海怡翠馨园支行

账 号：667873849584

款项来源：采购文件费

方式：现场获取

1) 现场获取方式：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到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所（详细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港路8号行政服务中心大楼五楼）购买招标文件。

2) 报名时须提供以下资料（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前来购买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招标发售登记表（附件2）和付款凭证

备注：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2. 发布公告的媒介：<http://www.nanhai.gov.cn/jyh/gc/index.html>（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网内的桂城街道办事处栏目）、<https://www.chinabidding.cn/>（采购与招标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名称：佛山市南海天益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

联系方式：0757-812100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合晋项目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简平路7号南舜广场11座2栋10层1001单元

联系方式：0757-863099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757-86309986

发布人：合晋项目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3年5月9日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注：本项目“二、采购项目商务要求”及“三、采购项目技术要求”中，带“★”的条款为不可负偏离条款，投标人如不响应或负偏离将导致投标无效；带“▲”为关键参数，作为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作为废标条件。

一、投标人资格：

详见《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二、采购标的汇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分项预算金额 (元)	是否进口	技术要求
1	佛山市南海区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一期)--桂城街道智能拍门改造项目	1	项	18,949,858.12	否	详见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合计						

二、采购项目商务要求（不可偏离）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1	报价要求	<p>本项目投标总价的最高限价为 <u>18,949,858.12</u> 元，投标总价超出投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标。</p> <p>投标报价应包包含但不限于产品供货、备件备品费、相关附件、专用工具费、材料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拍门安装所需要的围堰费用、调试费、验收费、保险费、售后服务费、税费(包括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等)、人工费、技术培训服务费、验收要求所需的相关试验及检测费用、质量保证期内的包修包换的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采用的开发环境或平台若需购买第三方版权、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以及平台后续使用并无条件向招标人提供接口接入招标人控制平台，其所需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p> <p>投标人须在填报投标报价之前，已经仔细阅读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有关章节以及审查了所有相关资料，已确保本次招标的所有招标范围内的各种价格风险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如果中标人在中标后或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任何遗漏内容需产生额外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p>
2	付款方法和条件	<p>一、付款方式：款项以人民币支票或者转账的方式支付。</p> <p>(1) 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p> <p>(2) 项目货物送货、安装、调试、培训完成并通过签字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经确认的结算价的 70%；</p> <p>(3) 剩余 30% 分 2 年每个季度支付，每个季度需确保做好线上线下维护。</p> <p>二、付款要求：</p> <p>(1) 中标方须向采购人提供依法纳税的发票。</p> <p>(2) 货款以人民币支票或者转账的方式支付。</p> <p>(3) 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p>
3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p>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后 18 个月内完成安装与调试并整体验收合格。按采购人要求分批交付及安装，具体交货时间及数量以采购人通知为准。</p> <p>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p>

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p>(1) 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p> <p>(2)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 24 个月，质量保证期自整体验收合格后起算。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和内容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p> <p>(3)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换货或者主张该设备的质保期重新计算。</p> <p>(4) 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 4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若中标人未能在约定时间内响应，采购人有权另行聘请第三方修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5)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p>
5	运输、保管	<p>1、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p> <p>2、中标人负责运输及卸车至甲方指定地点。</p> <p>3、拍门安装时拆除旧拍门需无条件运送到发包人指定地点</p>
6	安装、调试和验收要求	<p>(1) 安装与调试：</p> <p>1. 中标人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2. 中标人必须以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的前提下，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且双方均认为满意。</p> <p>3. 中标人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p> <p>4. 中标人需无条件协助发包方向供电部门进行报装手续。</p> <p>5. 拍门安装硬件及软件所有权归发包所有。</p> <p>(2) 验收标准与要求：</p> <p>1. 交付验收：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后，正常工作 15 个工作日后进行验收，验收应在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p> <p>2. 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③符合产品来源国官方颁布的最新标准；④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p> <p>3. 如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的短缺、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4. 产品均为近 10 个月内原厂制造的全新合格产品，且有合法透明的来源渠道，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可依常规合法安全使用。</p>

注：“商务要求”所述内容和条款如本文未有特别声明均作为投标实质性响应内容，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响应满足或优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三、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1、技术管理与质量控制

(1) 本工程项目的的设计、施工和安装必须执行国家相关的专业技术规范与标准。

(2) 设计联络与技术谈判应由项目设计单位会同项目执行单位一同参加。应在商务合同中明确设计联络的安排及设计资料的提供。

(3) 重点设备的安装与调试必须在供应商技术部的指导下进行，有关设备安装与调试的详细资料与供货装船清单应在设备到货前提供。有关的细节应在合同中明确。

(4) 所有关于项目施工、安装等方面的技术文件都应存入技术档案以备查用。

2、设备制造、安装中的质量控制

(1) 承包商应对相应合同提供的设备制造、安装、调试建立质量保证计划。

(2) 建设单位将委派代表，按照标书所规定的技术要求和所参照的技术标准，在产地参与对设备的检测工作。

(3) 鼓励寻找有安装资格和经验的分包商来完成设备安装工作。分包商必须经建设单位认可，承包商应对分包的安装工作进行全面指导，并对整个安装工作负有责任。

(4) 承包商应在设备安装前向建设单位提供设备包装运输方案、施工组织设计等必需的技术文件，经建设单位批准后，作为指导施工的综合文件。

3、维护期工作

在维护期内，承包商仍需要承担设备保修、人员培训等工作。由承包商供货与安装的所有组件或系统，以及各种性质装置和所有的部件都应具备保修保证，以防出现施工、制造或设计不足；材料和工艺由于不恰当的装配而有缺陷等其它状况，造成本工程在正常设计和(或)规定运行条件下出现问题。

4、人员编制

拍门安装建成后，可由业主进行远程操控，设备公司进行日常维护与设备检修，维修人员为设备公司统一专业维修师傅，按地段负责各类拍门的维护与检修。

5、人员培训

为了做好本项目的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在智能拍门的养护过程中，拟对有关建设和管理人员进行有计划的培训工作，以保证项目的顺利执行和运行管理，人员培训主要着重以下几点：

(1) 提高项目执行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充分了解业务的要求及程序，以保证项目的顺利执行；

(2) 对生产管理和操作人员进行上岗前的专业技术培训，提高管理和操作水平，保证项目建成后的正常运行。

主要设备及技术参数

本项目暂按 252 个拍门进行估算投资，根据下表中预设常用拍门尺寸需要的数量，按此工程量对项目总投资进行计算。

序号	管径大小	设备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拍门改造数量						
1	DN-4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通用型	SPM-400 通用型	10	座	
2	DN-4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吊臂型	SPM-400 增强+吊臂型	5	座	
3	DN-5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通用型	SPM-500 通用型	20	座	
4	DN-5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吊臂型	SPM-500 增强型+吊臂	10	座	
5	DN-6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通用型	SPM-600 通用型	61	座	
6	DN-6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型	SPM-600 增强型	10	座	
7	DN-6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吊臂型	SPM-600 增强+吊臂型	10	座	
8	DN-8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通用型	SPM-800 通用型	51	座	
9	DN-8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型	SPM-800 增强型	20	座	
10	DN-8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吊臂型	SPM-800 增强+吊臂型	10	座	
11	DN-10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通用型	SPM-1000 通用型	10	座	
12	DN-10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型	SPM-1000 增强型	10	座	
13	DN-10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吊臂型	SPM-1000 增强+吊臂型	5	座	
14	DN-12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型	SPM-1200 增强型	5	座	
15	DN-12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吊臂型	SPM-1200 增强+吊臂型	4	座	
16	DN-14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型	SPM-1400 增强型	4	座	
17	DN-14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吊臂型	SPM-1400 增强+吊臂型	2	座	
18	方型 2000*14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型	SPM-2000*1400 增强型	3	座	
19	方型 2000*1400	智能拍门系统装置-增强+吊臂型	SPM-2000*1400 增强+吊臂型	2	座	
20		小计:		252	座	
二、冗余液位计数量（含管道、主河涌）为智慧水务提供基础数据						
1	适用任意管道	冗余式液位计	HDD-YW-5000RS485 (IP67)	100	套	
2	适用任意管道	数据采集网关	YL-703 (IP67)	100	套	

3	适用任意管道	充电式锂电池模块	20000MAH+充电模块 (IP67)	100	套	
---	--------	----------	-------------------------	-----	---	--

注：以上每个拍门的单价需包含拍门到电表间的电缆及线管敷设费用，由供应商在报价时综合考虑，采购人不另外支付。

注：本项目凡带“▲”为关键参数，作为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作为废标条件。

四、采购的风险提示

本项目采购项目技术要求清单表中所提供的设备型号和数量均为采购人的估算。在实际安装中，采购人将会根据现场条件对部分产品的数量进行调整，项目结算时将根据实际提供产品型号和数量进行双方确认按实结算，若结算金额超过合同金额，则按合同价计算。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投标最高限价	人民币 18,949,858.12 元										
2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提交投标保证金										
3	中标服务费	<p>1、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的“货物类”收费标准的80%向中标人计取。</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head> <tr> <th>中标金额</th> <th>服务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万元以下</td> <td>1.5%</td> </tr> <tr> <td>100万元-500万元</td> <td>1.1%</td> </tr> <tr> <td>500万元-1000万元</td> <td>0.8%</td> </tr> <tr> <td>1000万元-5000万元</td> <td>0.5%</td> </tr> </tbody> </table> <p>(1) 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 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为人民币</p> <p>2、中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及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付款通知书》要求在收到中标通知3日内以现金或电汇或转账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费。</p>	中标金额	服务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元-500万元	1.1%	500万元-1000万元	0.8%	1000万元-5000万元	0.5%
中标金额	服务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元-500万元	1.1%											
500万元-1000万元	0.8%											
1000万元-5000万元	0.5%											
4	答疑会及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及答疑会										
5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90天，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续到合同终止日。										
6	投标文件数量	<p>(1)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共五份。 (2) 开标一览表：一份； (3) 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以U盘为载体（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正本签字盖章后的PDF格式电子文件及可编辑的WORD版文件。投标文件电子版应包含所有投标文件的内容。）</p> <p>注： 1、投标文件份数不足，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每份投标文件必须固定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形式），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副本可以是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但必须清晰可辨；当副本或投标文件电子版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p>										
7	投标文件签字及盖章	<p>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在投标文件格式有提示的地方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须在资格审查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则须在资格审查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p> <p>资格审查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p>										

		资格审查文件和投标文件的 正本和副本均须在封面和骑缝加盖公章，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所有的复印件（包括正本中的投标资料）均应保证清晰可辨，否则不清晰内容的有效性不予被认可。
8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
9	结算方式	本项目采购项目技术要求清单表中所提供的设备型号和数量均为采购人的估算。在实际安装中，采购人将会根据现场条件对部分产品的数量进行调整，项目结算时将根据实际提供产品型号和数量进行双方确认按实结算，若结算金额超过合同金额，则按合同价计算。

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指本文投标人须知中的内容说明、补充和重要提示，作为本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投标人应结合本文投标人须知条款号进行充分理解。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和法律

-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 1.2 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说明的单位，在招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或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为便于招标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经济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的招标投标阶段均指采购人。
-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文特指合晋项目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是本次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
- 2.3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 2.4 **“日期、天数、时间”**：除非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本次招标项目是满足本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所述的招标。
- 3.2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合格的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新的货物等。招标文件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按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如本次招标文件第二章中已说明，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招标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和运输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如有）的强制性规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合格的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需求或特定目标的服务。
- 3.4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接受和使用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全部或任何一部分时，或者在享有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权益时，免受第三方以侵犯其合法权益（例如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等等）而提出的任何求偿责任起诉。否则，投标人须承担采购人与此相关的一切损失（包括且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经裁定由采购人承担的任何费用、导致采购人需重新采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时间费用损失等等）。

4. 合格的投标人、中标人

- 4.1 投标人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所规定的“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4.2 投标人必须于规定的时间内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 4.3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子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 本文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4.4 若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则适用本条。
-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投标文件由联合体各方或主体方盖章，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6)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7) 若招标文件另有详细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 4.5 “中标人”：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5. 投标费用

-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任何此类费用。
- 5.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招标代理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具体收费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说明。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和语言

- 6.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共包含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项目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 投标文件格式

6.2 除上述内容外，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6.3 **对招标文件中各类参数、条款和须知中所列的带“★”标注号项为不可负偏离的重要参数要求，在投标响应中须完全实质性响应满足或优于，若其中一项出现劣性负偏离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4 招标文件中重复描述的内容出现不一致时，均以文件中首次对该内容的描述为准。

6.5 本文件的专业技术内容如涉及到有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限制和禁止性内容时，应以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为准；否则，以本招标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为准。

6.6 未有注明具体相关服务，均以行业通用标准为准。

6.7 答疑会及踏勘现场

(1) 对于有计划举行项目答疑会时，投标人的项目主要负责人等须按时出席，主办方将围绕招标文件的内容现场澄清、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对个别内容确有必要作澄清修正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极大地促进公平竞争的原则，集中统一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各投标人收悉后须及时予以确认。

(2) 投标人出席答疑会及踏勘现场的费用、过失责任及风险均自行承担。

(3) 对未有计划举行项目答疑会时，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

6.8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为投标人带来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

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投标邀请进行必要的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并在原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投标邀请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7.2 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天的，投标人一致认为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在征得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 7.3 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文件后，应于二十四小时内予以书面回复收悉。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没有回复收悉并经采购代理机构催告后仍不作出的，视其投标已充分考虑了该澄清（含答疑）和修改的内容，并视为已放弃对该澄清（含答疑）和修改内容收悉的质疑权。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 8.1 投标文件的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采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均应提交中文译本，并在其后的投标和评标活动中，以中文译本为准。
- 8.2 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资料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制，等同于国际单位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 9.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且需按顺序装订成册）。本文所指的投标文件均包含以下文件
- (1) 第一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 (2)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报价部分
 - (i) 商务文件
 - (ii) 技术文件
 - (iii) 报价文件
 - (iv) 其它文件或资料
- 9.2 投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符合诚实信用、客观真实的原则，对弄虚作假或违背诚信的违法行为，应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10. 投标文件格式

- 10.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等附件。
- 10.2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子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完成所投子包采购内容的能力，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中标后不允许再对所投报子包的内容分包、转包。

11. 投标货币和报价要求

- 11.1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或许可，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 11.2 任何报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履行本次招标第二章采购项目需求合同项下的义务，通过合理预测与准确核算后，可达到预期设计功能和常规使用效果，满足约定的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价之内。

- 11.3 投标价格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11.4 在投标时间截止后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任何报价为固定不变价，此报价将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但并不是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唯一依据。
- 11.5 同一标的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1.6 招标文件除非另有规定的，否则只允许投标人提交一个投标方案，任何有选择性的投标方案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 12.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的文件。
- 12.2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标准，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

13. 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3.2 证明货物、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13.3 对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服务已对采购人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要求的偏差和例外。
- 13.4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3.5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14.1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额，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4.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有关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14.3 投标保证金应用投标货币即人民币，并采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提交。
- 14.4 以上形式的保证金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之前到帐
- 14.5 投标保证金请按以下帐号提供：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6 凡没有按照本须知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按本须知有关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4.7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4.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4.7.2 招标结果公示期内，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直接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投标人原汇款账户内；如有质疑或投诉，则于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投标人原汇款账户内，各投标人请自行查收。

14.7.3 流标项目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该项目确定流标之日起的七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直接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投标人原汇款账户内，各投标人请自行查收。参与流标项目二次招标的投标人，需按二次招标的招标文件要求重新划汇投标保证金。

14.7.4 中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然后凭合同原件到招标代理机构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在中标人办理相关退款手续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直接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中标人原汇款账户内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14.8 中标人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1) 中标人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2) 中标人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支付了招标代理服务费。

(3) 如果中标人拒绝支付招标代理费，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投标人所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费用。

14.9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由采购人上缴同级财政：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响应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中标人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在规定期限内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提交履约保证金；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或有影响采购公正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4) 虚假、恶意质疑或投诉的；

(5) 法律法规或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投标的截止期

15.1 本文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受理。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期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天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而被宣布无效投标。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其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供。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的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7.1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内容及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编写。

17.2 投标文件中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

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任何差异之处，均应按本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商务条款响应表》《技术要求响应表》的格式在表中逐一说明。

- 17.3 招标文件中所有带“★”符号的条款（如有）是重要的商务要求或关键技术要求与参数，投标人必须予以响应。否则，将视投标人没有响应和不接受该条款，其投标文件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而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7.4 投标人应编制资格审查文件和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的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本项目包含多个子包，投标人应以拟投标的单个子包为单位，分别准备投标文件，每套投标文件对应一个拟投标的子包，并在每套投标文件的封面清楚地标明所投“包号”。每份投标文件必须固定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形式），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17.5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在投标文件格式有提示的地方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则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须在封面和骑缝加盖公章，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所有的复印件或打印件（包括正本中的投标资料）均应保证清晰可辨，否则不清晰内容的有效性不予被认可。
- 17.6 投标文件中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方为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 18.1 投标人可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用密封袋密封，亦可将所有的投标文件装在同一密封袋中密封；无论如何密封，所有密封袋的封口处均须骑缝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按格式要求标注密封袋封面，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 18.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 18.3 投标文件电子版U盘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投标文件电子版”字样。
- 18.4 所有的密封包装外均应注明以下内容：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所（详细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港路8号行政服务中心大楼五楼）**
 - (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内容名称（“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电

子版”)；

- (3) “在_____年 月 日 时 分（注：指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4) 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 (5) 如果投标文件未能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包装和加写标记，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受理。

19.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地址

- 19.1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地址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函的规定。
- 19.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受理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亦不受理未按规定的投标地址送达的投标文件。
- 19.3 根据本须知“招标文件的修改”规定，采购人有权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而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 19.4 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截止时间前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开始接收投标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 19.5 投标文件应以密封包装当面递交。

20. 迟到的投标文件

- 20.1 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本次招标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1.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 21.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被没收。
- 21.4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2. 开标

-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代表及被邀请的有关代表需依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签到出席开标仪式。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2.2 投标人代表必须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要求参加开标会议。

- 22.3 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开标。
- 22.4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任何密封性文件的包装，均以不会损害各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合格标准。对于构成直接、明显的侵权行为和事实时，侵权者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代表需签署投标文件密封确认。
- 22.5 投标文件拆封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唱标，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22.6 开标过程应当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2.7 除了按照本须知“迟到的投标文件”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 22.8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 22.9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记录表上记录唱标内容，并当场公示。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评审工作要求

- 23.1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相关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 2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宣读投标人名单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23.3 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 23.4 评审期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不得对招标文件中一些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

性重要内容（包括带“★”项）进行现场临时修改调整，也不得单独与投标人进行联系接触。

- 23.5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赖于投标人最基本的商业诚信和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额外主动寻求外部证据，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 23.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3.7 如对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补充文件的理解存有歧义时，评标委员会可对这些文件或向有关方面进行查证了解质询，并通过表决达成一致处理意见。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合法公正和有利于项目的安全顺利实施为前提。
- 23.8 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况进行评审，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
- 23.9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23.10 评标委员会不向投标人退还投标文件。

24. 投标文件初审

- 24.1 **资格性审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照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符合投标资格，并向评标委员会提交资格性审查结论表。通过资格审查不足 3 家的，不再进行评标，宣布废标。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单位可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一月份财务会计报表。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提供《投标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参照投标承诺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

	重大违法记录	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资格审查期间在相关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投标承诺函》）

24.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资格性审查结果，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
2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要求。
3	实质性响应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带“★”条款要求，无产生负偏离。
4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其他	没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要求，被视为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况。

24.3 **投标文件的澄清：**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4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关键性和重要要求、条款、条件、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实质性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涉及的“商

务要求中的各项条款”及其它带“★”标注的强制响应条款。

24.5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调整纠正这些偏离将直接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4.6 **轻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能够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它包括负偏离（劣于）和正偏离（优于）。

25. 相同品牌的认定：

25.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商务条件比较优的推荐一名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25.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标委员会最终按照本须知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方式确定一家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5.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依照投标人投标的核心产品评审是否属于相同品牌，属于相同品牌的按上述规定进行处理。

26. 原件备查（如有要求）：

26.1 本招标文件如有要求须提供原件备查的资料，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须递交原件以供评标委员会核查。所有拟提交备查的原件应装在一个带锁扣或绳扣的文件袋（牛皮纸质或塑料材质均可）内**并附列清单明细一式两份**，以便交接时核对。未能提交原件以供核查的投标资料，评审不予认可其有效性，投标人须自行承担不利后果。所有提交备查的原件将在评标核查完毕后退回。

27. 废标条件

27.1 在招标采购中，本项目或独立子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者或对公开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采购过程出现影响公平竞争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 无效投标

28.1 无效投标行为的认定，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29. 串通投标

29.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评审方法及标准

30. 评审方法

30.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31. 评审标准

31.1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评审包括商务、技术和报价三个部分，具体评审因素见下表。（评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31.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方案进行细化评审和综合比较，对照所公布的量化评分内容进行独立评分。

31.3 **综合汇总：**将各评委的评分进行汇总，按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1.4 综合评议指标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40.0 分 技术部分 30.0 分 报价得分 30.0 分	
技术部分	技术条款响应程度（5.0 分）	(1) 完全响应且有正偏离，得 5 分； (2) 完全响应无偏离，得 3 分； (3) 部分响应，有负偏离，得 1 分。
	对项目的理解（5.0 分）	根据投标单位对本项目的概况、特征、工作范围、工作标准的理解，对项目实施地点的熟悉了解程度进行评审： 优：投标人对项目的概况、特征、工作范围、工作标准的理解，对项目实施地点的熟悉了解程度理解精准、充分，得 5 分； 良：投标人对项目的概况、特征、工作范围、工作标准的理解，对项目实施地点的熟悉了解程度不够精准、充分的，得 3 分； 一般：投标人对项目的概况、特征、工作范围、工作标准的理解，

		对项目实施地点的熟悉了解程度存在偏差但方向基本一致，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 (10.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 投标人服务方案科学性高、操作性强得 10 分； (2) 投标人服务方案较科学性、操作性一般得 7 分； (3) 投标人服务方案科学性一般、操作性差得 4 分； (4) 不提供不得分；
	制度及操作流程 (5.0 分)	(1) 投标人工作流程非常熟悉、质量控制措施完善的得 5 分； (2) 投标人工作流程熟悉程度一般、质量控制措施较完善的得 3 分； (3) 投标人工作流程不熟悉、质量控制措施较差的得 1 分； (4) 不提供不得分；
	工作进度计划及 保证措施 (5.0 分)	根据投标人的工期时间，进度计划的科学合理性，结合其作出的保障措施的可行性进行评审。 优：投标人的工期时间，进度计划的科学合理，其作出的保障措施的可行性高，得 5 分； 良：投标人的工期时间，进度计划的较科学、较合理，其作出的保障措施的可行性一般，得 3 分； 一般：投标人的工期时间，进度计划的不科学、不合理，其作出的保障措施的可行性差，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同类业绩情况 (16.0 分)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情况：每提供一项得 4 分，本项最多得 16 分。 (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企业管理体系认 证 (5.0 分)	1、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以下三个认证证书，且证书在有效期内的，得 3 分，每少 1 个证书扣 1 分，直至扣完 3 分为止：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且证书在有效期内的，得 2 分。 注：本项最高得 5 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并加盖公章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产品所获资质 (11.0 分)	1、产品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每提供 1 个得 1.5 分，最高得 3 分；

		<p>2、产品软件系统每获得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1个得2分；</p> <p>3、产品每获得由专业机构颁发的检测报告1份得1分，最高得3分；</p> <p>4、产品获得名优高新技术产品证书得3分；</p> <p>注：本项最高得11分</p> <p>（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实力(4.0分)	<p>拟派技术员：</p> <p>1、每持电网操作或电工操作证1位，得1分，最高分为2分。</p> <p>2、人员职称：</p> <p>上述人员中其中1名持助理工程师的，得1分；持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最高分为2分。</p> <p>注：本项最高得4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相关证书及提供近半年（扣除发布磋商公告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任1月份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企业信誉（4.0分）	<p>获得行业主管部门的荣誉：省级或以上每个得1分，地市级每个得1分。</p> <p>注：本分项最高得4分；（提供相关荣誉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以最高等级奖项为准，不重复计算）</p>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30.0分）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31.5 投标报价的评审

(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i)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ii)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iii)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iv)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v)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vi)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投标代表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

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vii) 投标报价有明显缺漏项的，评标委员会不能以修正方式确定其投标方案的，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1.6 评分汇总

商务总分= 各评委商务评分总和 ÷ 评委人数

技术总分= 各评委技术评分总和 ÷ 评委人数

价格总分= 根据统一公式计算

综合总分= 商务总分+技术总分+价格总分

32.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32.1 评标结果按照排名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最终评标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最终评标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得分顺序排列，按上述方式仍未能确定排名顺序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32.2 评审过程中涉及和产生的所有程序文件、原始打分表格、评审综合评审意见、推荐意见、评标报告等，均须由评委会成员签名确认。

33. 评审结果的确定

33.1 采购人在法定时间内对评审推荐结果进行确认。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审结束后，向采购人递交评审推荐意见。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34. 中标结果公告

34.1 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34.2 招标采购单位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在发出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

35. 中标通知书

35.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注：本合同格式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在不违反原采购方案要求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可对合同范本中个别非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合同条款共同协商完善补充修订。

采购项目

合同书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 佛山市南海天益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 （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采购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采购人名称)

乙 方: _____ (中标/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主要内容:

(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执行)

二、产品及服务供应清单: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合计总额: ¥ _____ 元; 大写: 人民币 _____							

三、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序号	合同条款	内 容
1.	合同总额	人民币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2.	合同总额内容	(1) 合同金额应包包含但不限于产品供货、备件备品费、相关附件、专用工具费、材料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拍门安装所需要的围堰费用、调试费、验收费、保险费、售后服务费、税费(包括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等)、人工费、技术培训服务费、验收要求所需的相关试验及检测费用、质量保证期内的包修包换的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采用的开发环境或平台若需购买第三方版权、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以及平台后续使用并无条件向招标人提供接口接入招标人控制平台,其所需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 每个拍门的单价需包含拍门到电表间的电缆及线管敷设费用,由乙方在报价时综合考虑,甲方不另外支付。
3.	交货期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后 18 个月内完成安装与调试并整体验收合格。按采购人要求分批交付及安装,具体交货时间及数量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序号	合同条款	内 容
4.	交货及安装地点	交货及安装地点：甲方（用户）指定地点。 注：拍门安装时拆除旧拍门需无条件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5.	合同设备的包装	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	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 24 个月，质量保证期自整体验收合格后起算。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和内容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7.	付款方式	款项以人民币支票或者转账的方式支付。 （1）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 （2）项目货物送货、安装、调试、培训完成并通过签字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经确认的结算价的 70%； （3）剩余 30%分 2 年每个季度支付，每个季度需确保做好线上线下维护。
8.	付款要求	（1）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依法纳税的发票。 （2）货款以人民币支票或者转账的方式支付。 （3）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9.	结算方式	本项目产品及服务供应清单中所提供的设备型号和数量均为甲方的估算。在实际安装中，甲方将会根据现场条件对部分产品的数量进行调整，项目结算时将根据实际提供产品型号和数量进行双方确认按实结算，若结算金额超过合同金额，则按合同价计算。
10.	其他说明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乙方必须为本项目购买工伤保险、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和以甲方为受益人的货物一切险。

四、安装与调试：

-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 乙方必须以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的前提下，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且双方均认为满意。
-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 乙方需无条件协助甲方向供电部门进行报装手续。
- 拍门安装硬件及软件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五、验收标准与要求：

- 交付验收：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后，正常工作 15 个工作日后进行验收，验收应在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2. 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③符合产品来源国官方颁布的最新标准；④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3. 如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的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 产品均为近 10 个月内原厂制造的全新合格产品，且有合法透明的来源渠道，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可依常规合法安全使用。
5. 其他验收要求：（补充内容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甲方对乙方享有追索权。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或者主张该设备的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 4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若乙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响应，采购人有权另行聘请第三方修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在运维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 乙方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及地址：
联系人 1： ，联系电话： ，手机： ；
联系人 2： ，联系电话： ，手机： ；
6. 其他售后服务补充内容：（补充内容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_____。

七、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等知识产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等知识产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须从违约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 3% 比例向甲方支付违

约金；逾期15日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按全额赔偿。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1. 甲方在验收后30天内如对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即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 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有权不予接受。
4. 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质保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十、争议的解决：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甲方所在管辖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所交付标的物质质量有争议的，统一由佛山市辖属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委托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它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1. 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四、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1. 进口产品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和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
2. 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并提供甲方名下终端客户保修注册资料。
3. 关键产品/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

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十五、 其它：

1.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2. 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4.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
5. 本合同（含附件）共计___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7. 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8. 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经办人：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经办人：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清单

附注：

本合同所有条款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确定合同内容依据为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确认文件；

项目重要内容（如：双方权利义务、功能要求说明等）可作为附件。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南海天益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项目名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施工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___/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保修期为1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若属于人为损坏，承包人未能及时发现并报公安部门的，属维护不足，由承包人负责修理。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经办人： _____ 经办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附件 2:

廉 政 合 同

甲方：（全称）佛山市南海天益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_____

根据国家、省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提高建设资金的有效使用和投资效益，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加强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订立本合同。

1 双方权利和义务

1.1 严格遵守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2 严格执行合同工程一切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合同双方当事人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1.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1.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建设规定的行为，应及时给予提醒和纠正。

1.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合同的行为，有向其上级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没有上级部门的，可按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相关规定处理。

2 甲方义务

2.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取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2.2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工作餐除外）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2.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人、推销材料和工程设备，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以外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2.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私自为合同工程安排施工队伍，也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各种有偿中介活动。

2.6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含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3 乙方义务

3.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3.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工作餐除外)及娱乐活动。

3.4 乙方不得为甲方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3.5 乙方不得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 违约责任

4.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 条和第 2 条规定,应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4.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 条和第 3 条规定,应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乙方 1~3 年内不得进入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5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负责监督执行,并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相互约请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6 合同法律效力

本合同作为_____施工合同的附件,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当事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后失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其中甲方___份,乙方___份,均具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安全生产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进一步强化企业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范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有效遏制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减少伤亡事故和伤亡人数，保障国家和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特签订本责任书。

一、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管理的职责范围为房屋建筑施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和房屋拆除施工。

二、安全生产管理责任目标：

1. 施工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 不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3. “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取证率达 100%，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 100%。

三、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管理责任

1. 建筑施工企业必须严格按照《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落实层级安全生产管理责任，逐级签订责任书，并监督检查落实情况，确保实现本年度建筑施工安全管理责任目标。

2. 建筑施工企业应制定和完善各项施工安全管理制度和措施，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防范重大施工安全事故工作会议，定期分析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形势，研究、部署防范重大施工安全事故工作。

3. 建筑施工企业必须将安全生产工作列入工作重点，加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机构建设，组织全员安全培训，或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保证必要的经费投入，保障安全投入，并层层抓好落实，确保安全管理工作到位。

4. 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长效工作机制。每月定期进行安全隐患自查自纠，作好相关记录，并对自查以及桂城街道质量安全监督部门检查发现的隐患，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责任人，限期整改，定期上报。

5. 建筑施工企业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认真组织开展在建工程安全生产情况的检查和巡查，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督促施工项目部、班组、一线作业人员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和国家、省、市有关办法、制度等规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严防事故发生。对查出的重大安全隐患，要指定专人负责跟踪督促，落实整改，及时消除隐患。

6. 建筑施工企业应制定建设工程重大施工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和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制定重特大事故的应急救援预案，实施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提高应对生产安全事故和突发

事件的能力；落实实施预案的组织机构和人员，并定期组织演练。发生事故后及时组织救援，妥善处理各项善后工作，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生产安全事故处理和报告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调查处理和善后处理工作，减少事故发生后人民生命和国家财产损失。

7. 施工企业应加强施工现场动火审批手续的管理，按规范要求配置好施工现场及临时生活区的灭火器、消防水源、消防栓；并定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和消防安全检查。

8. 施工企业的工地办公区、生活区用电应按规范要求设置，严禁乱接乱搭，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器，工地宿舍必须配备大功率电器限制器。

四、施工生产安全管理警示约谈

凡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的，或因本企业原因导致的群众集体上访时，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将对施工企业有关责任单位进行约谈，被约谈单位应作出书面报告，分析安全生产严峻形势，查找主要原因，制定改进措施。

甲方：佛山市南海天益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负责人签名（盖章）：

负责人签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桂城街道《市政工程文明施工要求》

为保证工程施工期间工地周围市容环境卫生不受污染,保持道路清洁和施工现场的整齐清洁,保持交通畅顺和施工安全,做到“工完料清”,制订以下要求:

1. 占用主干道路面施工的,施工单位开工前须向交警部门提交安全施工方案,交通疏导图纸等资料进行备案,申请施工期间的交通疏导,并按批准后的疏导图设置交通标志,交通标线。
2. 施工地段要设置明显施工标志、防护栏和必要的导向标志及指路牌,夜间施工要增加照明警示。
3. 主干道路面开挖或工程施工时间在一个月以上的,应采用高度不得低于 2 米的金属板材连续围蔽,做到坚固、平稳、整洁、美观。
4. 在非主干道施工工程,工期一个月以下、在机动车道和非机动车道上施工的,应采用半通透式金属围栏进行全段连续围蔽,高度不低于 1.3 米。
5. 工程施工一个月以下、在人行道或公共场所上小范围施工的,应统一采用锥形反光筒和工程施工专用塑料带。对施工现场进行全段(全范围)连续围挡。
6. 所有沙井、集水井施工完毕加盖井盖前必须用铁栏栅围蔽,并有明显的夜间反光标志。
7. 施工的污水(钻孔排浆)必须经过有效的沉淀处理后,方可用管道临时搭接排入市政管井、河涌,不得直接向路面排放,造成下水道淤塞的施工单位要负责清理。
8. 经沉淀后的废浆或淤泥应使用封闭的专用车辆进行运输,并运到指定地点排放。
9. 挖掘施工产生的余泥要及时清运,暂不能清运走的余泥应集中堆放并进行围蔽,余泥堆放时间不能超过 24 小时。横向跨越道路、城市主干道及人流稠密、交通繁忙的特殊路段挖掘施工时余泥必须即挖即清。施工完毕必须在完成日起两天内撤除围挡和其他安全防护设施,并将施工现场清理整洁,同时恢复受影响的四周环境及设施的原状。
10. 装运材料、土石方、渣土余泥、建筑垃圾的车辆,车厢须加盖或采取其他有效覆盖措施,确保行驶途中不散落、不扬尘、不污染路面。
进出现场的车辆必须在工地内清理干净,车轮不准带泥上路。
11. 在管道施工的全过程,不得有污水、污泥、沙土、石屑等泄露在围挡以外,不得直接在人行道或路面上拌制混凝土。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注：封面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格式内容自行设计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投标人名称： _____（公章）

投标人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传真： _____

投标人联系人： _____

二〇____年 月 日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序号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注：目录格式中的序号、条目等内容仅供参考，投标单位可根据自身实际提交资料内容自行设计投标文件目录。

投标文件目录

第一节 资格审查部分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投标承诺函.....	()
第二节 商务技术报价部分	()
一、商务部分.....	()
1.1 投标函.....	()
1.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1.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4 商务条款响应表.....	()
1.5 投标人综合概况.....	()
1.6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1.7 其它文件或资料.....	()
二、技术部分.....	()
2.1 技术参数响应表.....	()
2.2 投标服务方案.....	()
三、 报价部分.....	()
3.1 开标一览表.....	()
3.2 投标分项报价表.....	()
四 、其它文件或资料.....	()

第一节 资格审查部分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准确和真实的：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单位可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一月份财务会计报表。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投标承诺函》）；
7.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资格审查期间在相关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

我方按上述要求在声明函后附所需资格证明资料，并承诺以下所提供的资料复印件或打印件是准确和真实的。所提供的资料复印件或打印件均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本声明函盖章签名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和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投标承诺函

致 合晋项目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我方根据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向贵方提交投标文件参与下列项目的采购活动，现为我方的一切行为作郑重承诺及声明如下：

1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2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本项目全部采购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要求及规约，对文件的合理性、公正性和程序安排均没有任何异议、质疑和误解之处。

3 我方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的能力，所提供的一切文件均已经过认真、严格的审核，其内容已充分表达了我方的真实意愿，没有任何遗漏、虚假、侵权之处，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商业道德之行为，愿独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投标文件有效期自提交截止之日起满90天，若我方获成交资格，投标文件有效期则相应延长至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不论在任何时候，定将按贵方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5 我方同意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审小组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仅凭报价或单一竞争优势并非是决定成交资格的唯一重要依据。

6 同意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的义务，若我方行为不当而损害了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我方愿在任何时候无条件承担相应的缔约过失责任和经济赔偿。

7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交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8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9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0 本承诺函效力及范围均涵盖我方整套投标文件和一切补充文件。

11 我方承诺没有组成联合体参与磋商。

12 我方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情形。

13 我方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14 我方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纪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收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单位公章）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节 商务技术报价部分

1.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合晋项目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为参加 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
投标，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洽谈、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注：

1. 本证明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须与投标人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2. 本法人代表证明书需在资格审查文件中重复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1.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合晋项目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本人____（姓名），作为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的____（姓名）为我公司的投标代理人，以我公司的名义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投标活动。在投标过程中，该代理人代表我公司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投标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详细信息如下：

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和签署投标文件的不须提供该委托书。
2. 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3. 所指代理人即为投标代表人。
4. 本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需在资格审查文件中重复提供。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1.4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编号：_____

一、商务条款响应情况		
序号	主要条款	是否响应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商务条款要求，全部商务条款均能完全响应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4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5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6	同意接受采购方发布的补充通知中各项商务要求（如有）	
7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内容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二、商务条款偏离情况说明（如有）：		
三、不同意公开的商务部分内容（如有）：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所述内容和条款如本文未有特别声明均作为投标实质性响应内容（即视为标注★号条款），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响应满足或实质性优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1、响应栏内打“√”表示完全响应；打“×”视为偏离，请在“商务条款偏离情况说明”栏中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若上述商务条款内容与“项目需求”列述不一致时，均以“项目需求”详细内容为准。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1.5 投标人综合概况

项目名称：_____ 编号：_____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地址						
投标人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投标人单位优势及特长						
投标人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资质状况及技术力量等。

2. 投标人填报此表的数据不得有虚假。否则，一经查实，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相关后果。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1.6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项目名称：_____ 编号：_____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月/日)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见投标文件 第 () 页
1				
2				
3				
4				
5				
⋮				

注：

- 1、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评审办法“**综合评议指标表**”**评审细则**的要求提供相关同类项目业绩及证明材料,上述资料随本表后附;
- 2、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的,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扩展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1.7 其它文件或资料

项目名称：_____ 编号：_____

1.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证明文件资料；
2. 综合评议指标表内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及资料；
3.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或图片、文字说明等其他资料。

注：本项内容由投标人根据本次招标的内容自行决定。

二、技术部分

2.1 技术参数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完全响应	偏离说明

说明：1. 上表中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三、采购项目技术要求”的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任何差异之处，均应按本《技术参数响应表》的格式在表中逐一说明。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在“是否完全响应”栏内填“是”，如投标人提供的条款优于招标要求，则填写“优于”，优于招标要求的偏离说明，应填入详细偏离情况，可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2.2 投标服务方案

项目名称：_____ 编号：_____

(根据综合评议指标表中相关评审内容提供方案)

.....

注：投标人应充分理解本次招标内容并按照上述要求（不限于）自行编写。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三、 报价部分

3.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项目	报价内容	完工期	备注
投标总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本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本表除了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另外多制作一份，单独密封提交。
3.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大写与小写数值应当一致，还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一致。

投标人代表姓名（打印）：_____ 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3.2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设备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套)	总价
(一)、拍门改造数量					
1	SPM-400 通用型	套	10		
2	SPM-400 增强+吊臂型	套	5		
3	SPM-500 通用型	套	20		
4	SPM-500 增强+吊臂型	套	10		
5	SPM-600 通用型	套	61		
6	SPM-600 增强	套	10		
7	SPM-600 增强+吊臂型	套	10		
8	SPM-800 通用型	套	51		
9	SPM-800 增强	套	20		
10	SPM-800 增强+吊臂型	套	10		
11	SPM-1000 通用型	套	10		
12	SPM-1000 增强	套	10		
13	SPM-1000 增强+吊臂型	套	5		
14	SPM-1200 增强	套	5		
15	SPM-1200 增强+吊臂型	套	4		
16	SPM-1400 增强	套	4		
17	SPM-1400 增强+吊臂型	套	2		
18	SPM-2000*1400 增强	套	3		
19	SPM-2000*1400 增强+吊臂型	套	2		
(二)、冗余液位计数量（含管道、主河涌）为智慧水务提供基础数据					

1	冗余式液位计	套	100		
2	数据采集网关	套	100		
3	充电式锂电池模块	套	100		
总价= (一) + (二)					

投标人代表姓名（打印）：_____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注：

1.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报价明细表。
2. 总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四、其它文件或资料

4.1 其它文件或资料

1.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证明文件资料；
2. 综合评议指标表内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及资料；
3.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或图片、文字说明等其他资料。

注：本项内容由投标人根据本次招标的内容自行决定。

以下为招标文件附件，勿封装在投标文件中。

附件 1：密封袋封面格式

1、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

致：合晋项目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电子版/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公章）

投标人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传真： _____

在 2023 年__月__日上/下午__：__时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

附件 2 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请各供应商认真填写表格中所有信息，并保证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项目编号					购买文件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一期)--桂城街道智能拍门改造项目							
购买采购文件付款金额和方式				300 元/套: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报名 <input type="checkbox"/> 网上报名				
供应商资料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注册地 址							
	购买采购文件 代表	姓名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电子邮箱		

购买文件经办人签名或盖单位公章:

代理机构经办人签名: